

中标通知书

致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诸暨市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项目编号：宏源 2025-05-01）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在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评标室进行公开招标，根据招标文件评标办法等有关规定，经评审和公示，现确定您单位为该项目的成交单位，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贰佰叁拾柒万元（¥2370000.00）。

请您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按要求与用户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并在规定期限内正确提供相应的货物或服务。

招标机构联系人：边志斌；联系电话：18358578982

采购计划文号：临[2025]1791 号

用户单位联系人：闫天阳；联系电话：13757559648

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日

注：1、本通知书由中标单位到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领取发放。

2、本通知书一式四份，业主所在招投标办公室、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用户单位、中标单位各一份。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2025年诸暨市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甲 方：诸暨市水利局

乙 方：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甲方（采购单位）：诸暨市水利局

乙方（供货单位）：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诸暨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号：宏源2025-05-01）招标文件相关要求，经法定程序采购，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一、合同内容及金额

含税合同总价（元）	
小写	大写
¥2370000元	贰佰叁拾柒万元整

二、服务内容：

2025年诸暨市所有160座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的日常维修养护工程（3座在建水库除外），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维护保养

负责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管理房、监测设施及水库其他附属设施的维修养护工作。

（1）大坝

坝身维修养护；坝顶及背水坡局部坑洼、凹陷土方修补回填（每处回填方量小于 1m^3 ），局部破损的砼进行维修（每处破损面积 $\leq 5\text{m}^2$ ，每处工程量 $\leq 1\text{m}^3$ ）；检查坝体有无白蚁活动迹象，存在白蚁活动迹象的须及时汇报；大坝有渗漏或存在坍洞，可能影响坝体安全的，应及时报告。

（2）溢洪道

必须确保溢洪道行洪畅通、安全，发现存在溢洪道拦网、裂缝、坍塌、渗漏，溢流堰私自抬高等问题时，需立即报告属地镇街水管站；压顶局部破损的砼进行修复（每处破损面积 $\leq 5\text{m}^2$ ，每处工程量 $\leq 1\text{m}^3$ ），损坏程度严重或有重大安全隐患的及时上报，及时清理消力池淤积物及漂浮物。

（3）放水设施

每月检查放水设施及水尺不少于1次，对放水隧洞要求每年进洞检查一次，清理洞内掉落的块石等物，检查坝下埋管出水口有无渗漏情况，对存在渗漏的情

况要及时报告。每年对放水设施金属结构进行除锈防腐不少于1次。对虹吸放水装置要求检查有无漏气情况，存在漏气情况的，及时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需要大修的应及时报告属地镇街水管站。对所有小型水库按照标准化管理要求对观测设施进行更新，如发现水尺破损、缺失或水尺片掉落的，应及时维修或增设水位尺；同时在溢洪道挡墙贴水尺片并标注特征水位，确保水库水位观测设施符合标准化管理要求。

应店街镇幸福水库现放水设施存在故障且一时难以修复，汛期维修养护期间须配置虹吸管设备一套以作水库的放水设施，待水库加固整治完成后虹吸管设备由甲方收回作为水库维修养护设备常态化存储。

（4）排水渠

及时清理水库坝脚排水渠中的杂草、垃圾、杂物等，确保排水渠干净、通畅。

（5）库区近岸漂浮物清理

及时清理迎水坡、溢洪道口等近地水面的漂浮物、垃圾、水藻等。

（6）其他附属设施

1) 上坝道路：要求及时修补坑洼，清理路面及排水沟中的落土、块石等物，确保上坝道路畅通。

2) 管理用房：检查有无漏水情况，修补剥落的墙面，整理屋顶瓦片等，确保管理房和启闭机房正常使用。

3) 水雨情观测设施：检查水雨情遥测系统工作情况，发现存在故障的及时汇报，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4) 工程范围内的坝体、溢洪道、启闭机拉杆等处的栏杆检查、维修。

5) 附属设施标准化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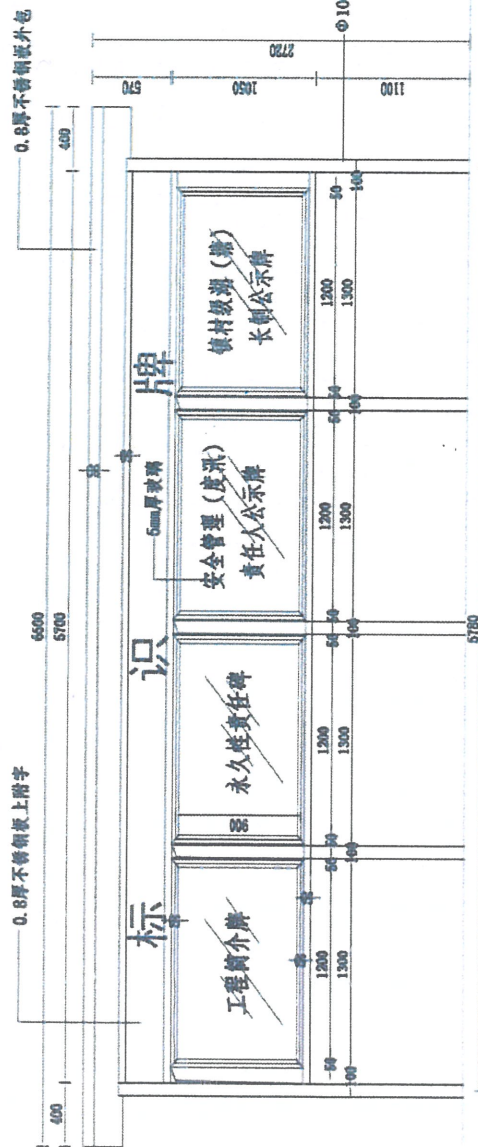
结合近年来我市水利工程标准化工作推进，部分乡镇水库存在配套设施不完善、未达到省级标准化管理要求，需重点对暨南、大唐、店口、东白湖、东和、枫桥、牌头、五泄、赵家、同山、陈宅等镇乡（街道）的小型水库进行维护提升，主要包括：

①按照省级小型水库“三通八有”要求对水尺、沉降位移点等未达到相应标准的水库观测设施进行维护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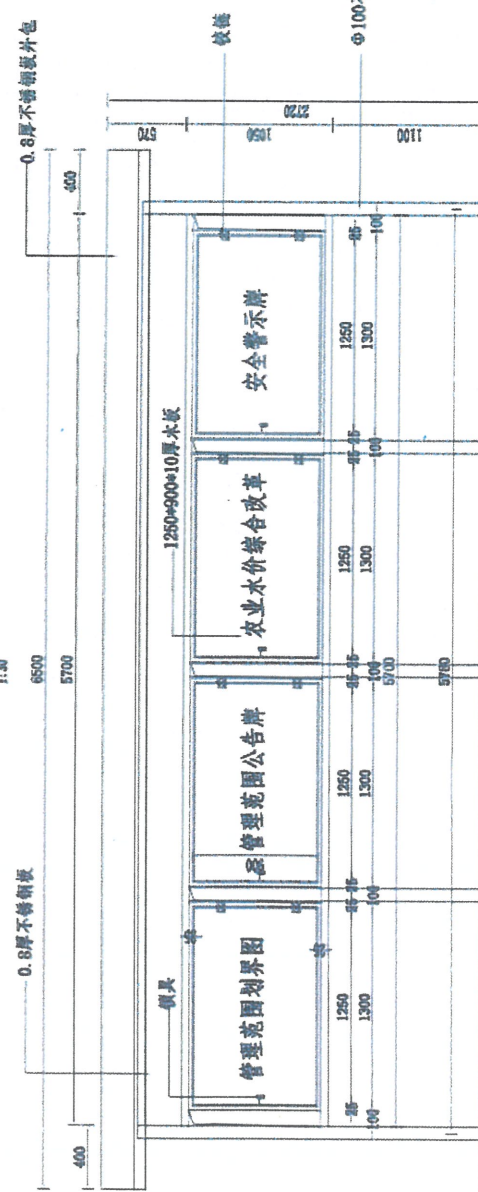
②参照省级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评价要求，对55座水库（见下表）的信息

牌、安全警示牌、三个责任人牌等统一规范化布置，现场公示内容及时进行更新（2025年12月底前完成更新，参考样式附后）。

序号	镇街（数量）	需更新标识标牌的水库名单
1	陶朱街道（4）	东风、毛竹塔、南泉岭、钟家塘
2	大唐街道（4）	洪丰、下汪、小西坞、大西坞
3	暨南街道（6）	文周、新胜、新壁、寺后、里仁、郑家坞
4	次坞镇（4）	荪溪坞、横坑、择坞、柿坞
5	五泄镇（2）	里石坞、前杨
6	马剑镇（1）	新庄畈
7	同山镇（3）	牛头颈、天门、钟山岭
8	牌头镇（4）	溪口、大殿基、大磨坑、宣家坞
9	陈宅镇（2）	瓜子淡、卫东
10	东白湖镇（3）	西岩、红旗、平石坑
11	东和乡（3）	金家湾、卫星、龙闸
12	赵家镇（4）	岫山、太平、小白虎、大白虎
13	枫桥镇（6）	青岭、石峡、五联、上游、石门、船湾
14	店口镇（6）	杨梅桥、中村、石汕头、桃园、龙溪、红旗
15	姚江镇（3）	红坞底、汤家坞、应坞



标识牌正视图



标识牌侧视图

说明:
1. 图中数据, 除标注外, 其他尺寸均以mm计。
2. 原设计标注小样牌牌面较大, 受风力影响严重, 四个不锈钢立柱牌面高度在本
是在地面以下0.7m, 并采用C20混凝土浇筑(预埋钢筋), 确保行人安全。

2、绿化保洁

清除大坝迎、背水坡杂草，灌木，背水坡草皮植被等修剪，要求确保草皮草的长度不超过15cm，除草要求每年3至10月，每座水库每个月至少除草一次，11月至次年2月，每座水库每1.5个月至少除草一次；此外根据情况及时对背水坡进行补撒草籽作业，背水坡草皮退化严重的大坝须重新撒播草籽；及时清理堆积在溢洪道内的垃圾、土石方；清理排水渠内的垃圾、杂草；清理溢洪道两侧影响泄洪的杂草、灌木；清理影响放水设施正常工作的垃圾、杂物；及时清除道路上及两侧影响防汛车辆通行的杂草、灌木、垃圾；清理靠近迎水坡及溢洪道处的水面漂浮垃圾、杂草；保持管理用房门窗、地面的整洁，清理出不属于水库维修养护和巡查管理的物品。坝体有违章种植的，应及时报告属地镇街水管站。

3、片区巡护

乙方根据水库分布情况分片区安排巡护人员（班组）对水库进行日常的养护巡查，对片区内水库进行维修养护、绿化保洁巡查管理，加强对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其他附属等设施的维护保养，大坝迎、背水坡杂草，灌木，背水坡草皮修剪等绿化保洁。

针对周末及节假日游玩人次较多的水库，每周应安排人员对水库进行保洁清理，同时做好迎检、抽检前水库等工程的除草保洁工作。

4、台账资料

负责工程台账资料的收集、整理、上传、归档等工作。

（1）资料整编

维养人员在每次维养后必须立即做好记录，记录本由管理单位统一格式，严禁代记或集中记录，记录内容力求详实；同时片区巡护员也要做好日常工作的记录情况并留存照片，记录时间以备查考；此外按照水库标准化管理、水库安全“六项机制”等要求编制、整理相关台账资料。

（2）资料电子化

通过电脑将资料扫描成图像文件进行保存，同时按照甲方要求对全国、省级等各级水管理平台中的数据进行更新、维护等工作。

（3）档案移交

资料整编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对全部资料进行审核，审核完成，确认资料具备归档条件，资料人员根据管理单位操作手册要求制定档案移交清单，经管理单位审核签字后，移交管理单位档案室归档管理。

（4）照片采集

每年汛期前需对实施管护的水库进行照片采集成册（应包含水库各个部位，参照省九龙治水管理平台要求拍摄，并及时在系统中更新）。维修养护完成后对每座水库现状摄制全景照片，每季度在原址摄制照片，制作电子照片册以作对比，体现管护情况。注：完工后向甲方提供所有水库的航拍图电子资料一套（每座水库至少2张）

5、工作成果研究创新

结合我市小型水库物业化管理实际，在项目推进实施过程中产出 3 项（含）以上地方标准、省级及以上的核心期刊论文或发明专利等成果。

6、做好甲方安排的其他小型水库物业化维修养护相关工作。

三、其他内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四、考核方式：

1. 考核总则

合同签订后每三个月为一次工作季度，每工作季度以乡镇为单位单独考核。考核内容由定项考核（工作考核、日常考核）及不定项考核两部分组成，定项考核中：工作考核占当次考核的比重为80%；日常考核占当次考核的20%；不定项考核直接在年度总评的基础上独立进行。

考核内容及办法由诸暨市水利局进行解释。

2. 考核内容及标准

考核全部实行倒扣分制，即考核从100分开始，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进行扣分，每项扣完后的总分为单项最终得分，按照考核标准加权后得到考核最终得分。单次考核为所有乡镇当次考核得分的平均值；年度考核得分为4个工作季度得分的平均值，如有不定项考核被扣分的，在此基础上另外单独扣除。考核分数在85分（不含）以下的为不合格；85-94分为合格；95分及以上为优秀。

2.1 定项考核

定向考核由维修养护工作考核和日常考核两部分组成,其中工作考核由水库属地主管乡镇、市水利局日常检查和年度维修养护检查三项构成,占比分别为50%、30%和20%。

2.1.1 工作考核

2.1.1.1 乡镇考核

每季度工作完成后,由水库属地乡镇对当季维修养护工作进行打分,对于检查出的问题及时记录并向维修养护单位反馈,维修养护单位应及时处置、整改,若整改及时、得当的,由乡镇视情况酌情少扣或不扣分。

2.1.1.2 市水利局日常检查

甲方在日常工作中检查水库时,若发现维修养护工作不到位,即行记录并告知维修养护单位,维修养护单位应及时处置、整改,甲方视情况在当季维护考评中酌情进行扣分。

2.1.1.3 年度维修养护检查

以诸暨市水利局每年度的维修养护(运行管理)评价最终结果为依据,在当季维护考评中酌情进行扣分(若当季无维修养护检查的,不另外扣分)。

2、日常考核

日常考核以维修养护单位的机构设置、人员配置、工作方案、实际完成情况、工作响应速度、日常工作配合度、整改率等内容组成,由水库属地乡镇、甲方酌情扣分。

2.2 不定项考核

不定项考核独立于定项考核,仍强调突出水库日常维修养护工作的主体地位。主要以各级领导单位检查、新闻媒体等的通报、报道问题为准。若水库因维修养护工作不到位引发信访问题、或被本级、上级单位批评、或被媒体曝光的,每次视情节严重扣5-20分。

3. 惩处办法

3.1 当次考核为合格及以上的,按合同支付当季款项。若某一乡镇单次考核不合格的(85分以下),则根据扣分情况按照2000元/分的标准对当季合同款进行扣除。

3.2 若维修养护单位工作态度较差、对乡镇、水利局提出的问题响应整改不及时、不能如约履行合同义务；或因维修养护工作做的不到位，被上级督查暗访扣分或媒体曝光且影响较为恶劣的，当季度考核直接按“不合格”处理，考核扣分仍然进行，且当季扣分起始数为84分。

3.3 维修养护单位在合同有效期内连续两次季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甲方可终止年度服务合同并不再支付剩余款项；情节严重的将上报诸暨市招标办，终止维修养护单位5年内在诸暨投标相关工作的资格。

五、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个月内向中标单位支付合同金额的20%作为项目的开工款，后续每个季度考核通过后7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0%（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合法、规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以逾期支付款项为基数，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支付违约金（注：因财政部门申报、审查造成的支付时间延误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六、补充服务：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

七、违约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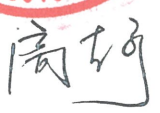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 2、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款总价5%的违约金。

八、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其它未尽事宜或履行时发生争议，由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功可向诸暨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其它

- 1、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1年内有效。
-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甲方招投标办公室各备案一份。

 采购单位	 供货单位	 合同备案
单位名称 (盖章): 诸暨市水利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2015 年 6 月 20 日	单位名称 (盖章): 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2015 年 6 月 20 日	宏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盖章) 经办人 (签字):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维修养护工作考核表

_____镇水库物业化维修养护工作第__季度考核评分表

序号	类型	项目	评分细项	乡镇考核 (50%)	水利局考核	
					日常考核 (30%)	维修养护考核 (20%)
1	日常考核	机构设置	管理机构健全、岗位设置合理、人员配备齐全。按照管理需求设置物业化管理机构，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每缺少1项扣2-5分。			
2		制度建立健全	根据《浙江省水利工程安全管理条例》以及各项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制度，需要落实岗位责任制度、维修养护制度、巡查检查制度、台账资料制度、应急管理制度等，每缺少1项扣2分。			
3		安全生产	维养人员未按操作规范操作或操作不当的，扣1-5分；引起安全事故的视情况扣5-10分或直接追责。			
4		台账资料	台账资料完整、归档上传及时。无专人管理台账资料的，扣2分；各类检查、日常巡查、蓄放水记录、预警预报、不定期维养等台账资料不完整的，每发现1处扣2分；资料不及时归档上传的，扣3分、			
5	工作考核	隐患上报	大坝、溢洪道表面出现裂缝、破损、凹陷等情况未上报的，每发现1处扣3分；边坡与岸坡岩土体松动、掉块、坍塌等现象未上报的，每发现1处扣3分；管理房、启闭房墙面渗漏、剥落，门窗破损等现象未上报的，每发现1处扣3分；上坝道路不通畅，每发现1处扣3分。放水隧洞内块石或土层塌落的，每发现1处扣3分。			

6	设施维养	发现金属结构锈蚀、引拉杆弯曲、启闭插门关不实等现象，每发现一处扣3分；虹吸装置无法正常运行的，每发现一处扣3分；发现水位尺缺失、栏杆破损、标识标牌不规范等，每发现一处扣3分；发现水雨情监测设施故障，未及时通知设备运行管理单位的，每发现1处扣3分。			
7	绿化保洁	大坝坝身及溢洪道杂草丛生或有违章种植，扣2分；有高杆作物，扣5分；坝顶或坝身有垃圾的视情况2扣或5分；放水渠道、排水沟淤积严重的，每处酌情2或5分；管理房、启闭房等内部环境脏、乱、差的，每发现1处扣3分。若被上级单位抽查到并通报的，每一座水库扣10分。			
8	维养人员能力	维修养护管理人员对工程基本情况不熟悉的，扣1-2分；对工作内容、职责不熟悉的，扣1-3分。			
累计扣分					
最终得分					

经核定本轮次考核最终得分为：

维修养护单位意见：

（盖章）

水库主管乡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双面打印，每次考核每个乡镇一份，每季度工作完成后10天内由维修养护单位交由乡镇打分盖章后交至水利局核定总分并由维修养护单位盖章，此表作为年终考核依据。